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 商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關於外部監事無法履職的公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25年4月29日以傳簽方式召開本行第七屆監事會(「監事會」)第十次會議，高強先生因個人原因無法履職。高強先生為本行第七屆監事會外部監事、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除此以外未擔任本行內部任何職務。

高強先生原為中國建設銀行浙江省分行黨委書記、行長，自2022年6月起任本行監事會外部監事、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高強先生不參與本行日常經營管理工作，其無法履職不會對本行經營管理活動產生重大影響。本行將持續關注後續情況，嚴格按照信息披露相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陸建強
董事長

中國，杭州
2025年4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陸建強先生、陳海強先生及馬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胡天高先生及應宇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煒先生、許永斌先生、傅廷美先生、施浩先生及樓偉中先生。